

●連載系列—黑珍珠比利⑥●

# 那個漂亮的女孩 讓比利在比賽時脫線

記者 高正源／特稿

哇！我女朋友住在聖多斯！

她叫什麼名字？不知道；她住在那裏？不知道；她會跟他做朋友嗎？不知道；但，雖然她只跟他說兩句話，比利已經認定她是他的女朋友了。哇，比利再強調一次的說，十七歲是多麼奇妙的年齡，那個漂亮的女孩，竟然會讓他在跟柯林斯隊比賽時，完全不知道自己是在幹什麼，是在比賽嗎？他很懷疑，但可以很肯定的是，那場比賽是他最脫線的一次，因為他的眼



睛根本就沒有在看球門，而是一直盯著觀眾席，想找到她坐在那裏。

比賽完後，他拉著隊友猛問，他們記不記得前一天晚上盯著他猛看的那個女孩，其中有個叫萊姆多的隊友，盯著他的雙眼好像在告訴他：「你已經瘋了！」

皇天不負苦心人，沒多久的某天，他在街上碰到那幾個打籃球的女孩，比利好奇的問她們還在聖多斯幹什麼，知道她們原來就是住在聖多斯時，比利的心開始顫抖了，突然間冒出一句：「哇，太好了，原來我的女朋友住在聖多斯，妳們隊裏有個棕色頭髮的女孩，她沒有上場比賽，是候補的那一個……」

比利話還沒說完，那群女孩都笑了起來，甚至眯著眼對他說，那個女孩自從那天球賽後，就整天都在談他，她叫露絲·瑪莉。

「真的嗎？她只談我一個人，都沒有提到別人，快告訴我，她在那裏？」對比利來說，知道她叫露絲·瑪莉，甚至比贏得世界杯冠軍還來得重要，飄飄然地自言自語說：「難道她不是該只談我嗎？我是比利，世界杯冠軍的比利呢

！——就在他又失神時，那群女孩搖搖他，告訴他露絲·瑪莉下課後都會到一家唱片行打工，現在也許就在那裏。

那家唱片行距離他們講話的地方，大概十分鐘的路程，比利根本忘了怎麼跟那群女孩道別的，他擔心難以捉摸的露絲·瑪莉在他到達之前，又消失無踪了，所以他用快步走的方式飛到那裏去，還好，她還在，比利在走進店裏前，想了一些俏皮話，希望能讓她印象深刻，但走到她面前時，只說得出：「妳還記得我嗎？」這句話，露絲·瑪莉只淡淡地回他一句當然記得。

比利壯起膽直接問她，為什麼要他不要打敗柯林斯隊，還好得到的答案不是他所想的那樣，柯林斯隊沒有她的男朋友，只是因為聖多斯太強，所以她替柯林斯隊加油，最重要的是，她居然沒有去看比賽，還說她對足球沒有興趣。

比利迷惘了，她不喜歡足球，那比利跟世界冠軍不是起不了什麼作用了嗎？那應該也沒關係，只要願意跟他約會就行了。